

# 浙江长兴：突出“三抓三强化”推进县直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

2017年08月16日09:05

为深入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大力弘扬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，进一步加强服务型机关党组织建设，助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，引导广大机关党员在志愿服务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以实际行动践行合格党员标准，为打造高水平全面小康社会县域典范当先锋、做表率。浙江长兴县直机关工委紧密联系实际，制定出台《关于全面推进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，突出“三抓三强化”推进县直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。

## 一、抓“四项建设”，强化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全覆盖

1.加强志愿服务体系建设。按照全县建成“热线+总站+分站+服务点+队伍”的完整党员志愿服务体系的要求，在县开通96345（6581890）党员志愿服务热线，成立党员志愿服务总站的基础上，机关工委挂牌成立县直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分站，同步设立工作办公室，切实加强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组织领导；各机关党组织充分利用单位工作窗口、党员阵地、结对社区等场所，设立机关党员志愿服务点。同时，全面推行党员志愿者注册登记管理制度，依托县“志愿汇”APP平台对3063名机关党员志愿者进行注册登记，并建立《机关党员志愿者队伍一本账》，健全完善了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网络体系。

2.加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。注重发挥党建引领作用，各机关党组织根据单位个性行业系统特点，分别组建具有单位特色、适合工作开展的行业或专业化志愿服务队伍。同时，强化志愿服务组织功能，要求每支志愿者队伍明确责任人和联络员及相关制度要求。截止7月底，65个县直单位组建个性行业或专业化机关党员志愿服务队95支，共组织开展志愿服务1100余场次，实现机关党员志愿者队伍建设全覆盖。

3.加强志愿服务品牌建设。以个性项目引推的方式，发动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志愿者组团参与志愿服务，并挖掘特色品牌服务项目，创新载体，整合资源，打造一批“可示范、可推广、可坚持”的党员志愿服务品牌。目前，已创新开展“合之队”、“爱心接力”、“美丽校园”、“农杏树”、“翼路同行”、“邮爱心”、“科普惠农”、“铁军先锋”等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品牌30个，不断增强志愿服务工作影响力。

4.加强志愿服务阵地建设。按照《县96345（6581890）党员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基本标准》，各机关党组织落实“有标识、有场地、有队伍、有制度、有记录”的“五有”建设标准要求，初步实现志愿者服务阵地有形化、立体化、全域化。目前，组建机关党员志愿服务点65个。同时，加强志愿文化核心价值体系建设，各单位利用新媒体、电子屏、宣传橱窗、工作窗口等推出一系列公益广告、宣传标语，加大宣传造势力度，使志愿文化融入工作生活中，不断增强机关党员对志愿服务工作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

## **二、抓“五项任务”，强化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多元化**

1.开展党建引领志愿服务。把助推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作为机关党员志愿服务的重要内容，机关工委坚持每季突出一个主题，先后组织开展“3.5”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首届学雷锋志博会、“治水剿劣当先锋”、“红色七月·党旗飘扬”等主题机关党员集中性志愿服务；各机关党组织以每月主题党日的形式，围绕学习贯彻省市县党代会精神、“双提十攻坚”、“最多跑一次改革”等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。

2.开展专业对口志愿服务。深化机关党组织“三联”服务制度落实，采取组建先锋队、突击队、攻坚队等方式，组织机关党员志愿者深入农村、社区、企业等基层一线，开展上街下乡推送式对口专业化志愿服务。据统计，组建机关党员专业化服务队20支，开展对口志愿服务110余场次，参加机关党员1600余人次，发现解决问题130余个。

3.开展关爱社会志愿服务。以打造“和文化”县域道德品牌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牵引，发动机关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积极参与文明礼仪、文明交通、平安建设、法律援助、文化体育、科普卫生等志愿服务项目，重点开展文明创建攻坚、社会治安巡查、城市管理综治、平安护学执勤等志愿服务，引导人们知礼仪、守法律、讲道德。截止7月底，先后组建“文明劝导”、“文明交通”、“文明创建”红色责任田、“守护公正”、“平安监所”、“城市管理综治”、科普卫生和法律知识宣传等志愿服务队、攻坚队70余支。

4.开展关爱他人志愿服务。深化开展“双千万结对帮扶”“万名党员联万户”等活动，机关党员志愿者根据群众需求和自身特长，以“一

对一”、“一对 N”等上门入户结对式服务形式，与孤寡老人、残疾人、烈军属、生活困难的离退休人员和下岗工人、特困学生等困难群众结对子，定期开展走访慰问、结对帮扶等活动。

5.开展关爱自然志愿服务。围绕生态文明建设要求，组织机关党员志愿者大力开展普及生态文明理念、植树造林、清洁环境、垃圾分类、节能减排等志愿服务，带头倡导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的生产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，创造优美怡人的生活环境。目前，机关在职党员进社区志愿服务已成常态，广大机关党员积极参与文明宣传、清洁环境、垃圾分类等志愿服务。

### **三、抓“四项制度”，强化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新动能**

1.志愿积分制度。依托县“支愿汇”APP平台、党员身份证管理系统加以志愿者身份识别，实时记录党员志愿者的服务起始时间、项目内容等，各机关党组织坚持每季“一评议、一晾晒”制度，狠抓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积分管理。并以此作为入党、预备党员转正、党员先锋指数考评、“党性体检、民主评议”和评优评先、党建考核的重要依据，不断增强党员志愿服务的主动性。

2.联系指导制度。建立工作联系机制和联络员制度，及时了解情况、听取意见、加强指导；落实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季报制度，要求各机关党组织每季最后一个月28日前向机关工委上报季度党员志愿服务开

展情况；机关工委坚持每季结合机关党建工作考评，就机关党员志愿服务工作现场督查指导。

3.绩效评估制度。坚持把党员志愿服务纳入机关党建工作“三述三评”述责评议考核内容，机关工委采取每季机关党建考评方式，定期对各单位上报的党员志愿服务情况进行核查，并召开专题会议进行梳理分析、效果评估，每季结合机关党建工作下发情况通报，大力宣扬典型做法，督促整改存在问题。年底，将评选表彰一批优秀机关党员志愿志愿者、服务队、项目品牌。

4.服务保障制度。注重加强工作统筹、资源整合，在党员志愿服务的人员、场地、资金等要素方面加大保障力度，推进机关党员志愿服务有力开展。目前，在65个机关党员志愿服务点或阵地，落实了“五有”建设标准要求；各机关党组织普遍制作了队旗，并为3063名机关党员统一配发“小红帽”、“红马甲”。

（浙江长兴县直机关工委供稿）